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 于 2025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7 名, 实际参会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雷永志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 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四川德恩精工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报告内 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虑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查阅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 息和诚信记录,并对该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充 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及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5年11月17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